

學校應實施中央分份 6R 李育儒

根據環境局局長黃錦星進行的訪問顯示，中央分份是能解決香港環境污染問題的，所以我是絕對贊成中央分份的措施。

我贊成中央分份的原因有三。首先，中央分份是完全符合環保原則的措施，它能夠減少廚餘。根據環境局局長黃錦星在 2006 年 1 月 12 日時的訪問中表示，自從學校實施中央分份後，學校每天產生的廚餘平均減少約一半，這不是很符合環保的原則嗎？而且這不是能解決現時香港其中一項最大的問題——沒有足夠堆田區處理垃圾這問題嗎？所以我是贊成中央分份的。

中央分份除了有助減少製造廚餘之外，還能把廚餘用在環保的用途上。有實施中央分份的學校把剩餘飯菜放入分份機裏讓食物發酵及分解，三至四個月後便會轉化成肥料，再利用這些肥料栽種植物，既可綠化環境，又符合環保原則，何樂而不為呢？這不是很好的政策嗎？基於以上種種原因，我是贊成中央分份的。